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业绩预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20 年上半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07 亿元，同比下降约 15%。
2. 2020 年上半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204 亿元，同比下降约 10%。

一、2020 年上半年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初步测算，预计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 2020 年上半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207 亿元，同比下降约 35 亿元或 15%。
2.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 204 亿元，同比下降约 23 亿元或 10%。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二、2019 年上半年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2.43 亿元

（二）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6.82 亿元

（三）基本每股收益：1.219 元

三、情况说明

2020 年上半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一）受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需求侧的影响，本集团煤炭、电力、煤化工产品的销售量及铁路运输周转量下降，以及煤炭、煤化工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降；

（二）2019 年 1 月 31 日组建合资公司交易完成交割的影响：一是 2019 年上半年的净利润包含本公司所出资电厂于 2019 年 1 月份产生的利润；二是于交割日确认一次性投资收益 11.21 亿元的基数效应。

四、风险提示

目前本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上述本公司 2020 年上半年业绩的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半年报中经审阅的中期财务报表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释义

本公司	指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合资公司	指	本公司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各自持有的相关火电公司股权及资产共同组建的合资公司，即北京国电电力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承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清

2020 年 7 月 31 日